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3-040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3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煤炭》《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电力》要求,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3年1-3季度煤炭、电力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煤炭业务

经营指标	单位	2023年 1-9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煤产量	万吨	1,660.22	1,662.65	-0.15
商品煤产量	万吨	1,488.66	1,357.29	9.68
商品煤销量	万吨	1,523.27	1,316.68	15.69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1,193.73	963.38	23.91
煤炭主营销售收入	万元	830,102.42	736,154.53	12.76
其中:对外销售收入	万元	648,648.43	537,020.13	20.79
煤炭主营销售成本	万元	508,649.04	432,476.09	17.61
煤炭销售毛利	万元	321,453.38	303,678.44	5.85

二、电力业务

经营指标	单位	2023年 1-9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发电量	亿千瓦时	74.08	81.80	-9.44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69.86	77.34	-9.67
平均上网电价(不含税)	元/千瓦时	0.4096	0.4080	0.39

公司电力业务全部在安徽地区,全部为火电。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3-038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0月8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黄书铭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书铭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黄书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黄书铭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黄书铭先生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相关辞任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能够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名和推荐了新的董事人选。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职位的补选工作。

黄书铭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行使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黄书铭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3-039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0月8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葛朝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葛朝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葛朝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葛朝辉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葛朝辉先生与公司监事会并无意见分歧,相关辞任不会导致公司现有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能够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名和推荐了新的监事人选。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职位的补选工作。

葛朝辉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行使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葛朝辉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2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瑞科技")的通知。获悉三瑞科技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14,000,000	11.28%	3.64%	否	否	2022-9-28	2023-9-28	2024-9-2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经营的资金需求
合计	-	14,000,000	11.28%	3.64%	-	-	-	-	-	-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4,108,239	32.30%	14,000,000	14,000,000	11.28%	3.64%	0	0	0	0
深圳市雄才投资有限公司	8,735,871	2.27%	0	0	0	0	0	0	0	0
张华农	19,583,898	1.62%	0	0	0	0	0	0	17,785,498	90.81%
合计	152,428,008	36.19%	14,000,000	14,000,000	9.18%	3.64%	0	0	17,785,498	11.67%

注:上表中张华农先生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均系其高管锁定股。上表中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 押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 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因质押股票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3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8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专利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专利权人
1	一种无极柱电芯外壳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3 2 0620584.7	2023年03月27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62647号	公司
2	一种燃料电池系统的空气温度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3 2 0746860.4	2023年03月31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66036号	深圳市氢瑞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3	一种电池厚度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3 2 0724249.1	2023年04月04日	2023年10月3日	第19787501号	公司、深圳市雄韬锂电有限公司
4	一种电压采集连接器金属端子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3 2 0895202.1	2023年04月11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55776号	公司、深圳市氢瑞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5	一种动力电池壳体结构及动力电池	实用新型	ZL 2023 2 1006560.9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10月3日	第19776278号	公司
6	一种线束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3 2 1166332.8	2023年05月15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54890号	公司、深圳市氢瑞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7	一种储能箱体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3 2 1233273.1	2023年05月19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60923号	公司
8	一种电池外壳及电池	实用新型	ZL 2023 2 1265765.9	2023年05月24日	2023年09月29日	第19748492号	公司、深圳市雄韬锂电有限公司

二、取得发明专利证书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发明专利不会对公司近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的影响。上述专利的取得将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性能和产量,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工艺等;有利于公司夯实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备查文件

《发明专利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54/900934　　证券简称:锦江酒店/锦江B股　　公告编号:2023-036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清退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旅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馆投资公司")向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国际集团")租用房屋用于酒店经营。因该房屋涉及旧城区改建征收,锦江国际集团向旅馆投资公司支付租赁补偿总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锦江国际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本次交易时,全体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次交易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本次交易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未达到5%,故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旅馆投资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与上海市饮食服务学校、锦江国际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租用上海市饮食服务学校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813号的物业、场地及附属设施,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32年12月31日,房屋的建筑面积为2,786.36平方米。因该房屋涉及旧城区改建征收,根据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的工作安排,上海市黄浦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以下简称"黄浦区房管局")委托上海市黄浦第二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浦第二房屋征收公司")实施房屋征收补偿的相关工作。锦江国际集团与黄浦区房管局、黄浦第二房屋征收公司进行协商,签署了《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根据旅馆投资公司与上海市饮食服务学校、锦江国际集团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锦江国际集团同意向旅馆投资公司支付租赁补偿款。

2023年9月30日,旅馆投资公司与锦江国际集团、黄浦第二房屋征收公司就上述房屋拆迁事宜签署了《清退补偿协议》。锦江国际集团同意向旅馆投资公司支付租赁补偿总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旅馆投资公司与锦江国际集团签订〈清退补偿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公司4名关联董事张晓强先生、陈礼明先生、马名驹先生和周维女士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5名非关联董事(其中4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未达到5%以上,故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奇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23楼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企业投资及管理,饭店管理,游乐业配套服务,国内贸易,物业管理,自有办公楼、公寓租赁,产权经纪及相关项目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锦江国际系本公司控股股东锦江资本之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涉及的征收房屋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813号,建筑面积为2,786.36平方米,锦江国际集团拥有该房屋的土地使用权,旅馆投资公司向锦江国际集团租赁该房屋用于酒店经营,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32年12月31日。该房屋因旧城区改造需要搬迁,故涉及搬迁补偿事宜。

四、《清退补偿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锦江国际旅馆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见证方):上海市黄浦第二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1、乙方确认,甲方和乙方就该房屋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于该房屋征收交房之日终止。

2、甲方根据原《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第2.2条约定将甲方在征收补偿协议项下获得的征收补偿中属于乙方补偿部分全额扣出并支付给乙方,金额合计人民币55,000,000.00元("租赁补偿总额")。

3、乙方确认,租赁补偿总额是乙方就租赁协议提前终止所应获得的全部补偿,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对乙方装修投入、经营损失、人员安置费等补偿。

4、为免歧义,在丙方(见证方)已按征收补偿协议第八条约定全额向甲方支付征收补偿并按结算单支付计息奖励费的前提下,丙方(见证方)无需再对租赁补偿总额承担任何支付义务。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事项是为了配合黄浦区旧城区改造项目工作,系政府征收行为。公司原租赁的北京东路813号——白玉兰上海人民广场店因被征收已停业。

白玉兰上海广场店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1-6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574.50万元、543.59万元、380.05万元、365.45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人民币-85.60万元、-247.43万元、-293.70万元、5.69万元,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清退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预计该事项对公司2023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约为人民币4,300万元,具体金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六、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旅馆投资公司与锦江国际集团签订〈清退补偿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晓强先生、陈礼明先生、马名驹先生和周维女士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5名非关联董事(即4名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二)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核意见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旅馆投资公司与锦江国际集团等签署《清退补偿协议》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议案内容遵循了"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该关联交易的表决,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综上所述,同意将其提交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审查,并一致同意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清退补偿事项涉及的交易各方经过了充分协商,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人同意前述关联交易,并同意公司签署《清退补偿协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该关联交易的表决,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八、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确认收悉。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曲宁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审议,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如下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221.03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建设项目	36,899.75	36,899.75
2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73,301.03	72,221.0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321.28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36,401.28	35,321.28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审议,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如下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221.03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建设项目	36,899.75	36,899.75
2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73,301.03	72,221.0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321.28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36,401.28	35,321.28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7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1月21日,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调整。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拟根据后续资金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推进"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取消使用募集资金投向该项目。因此,公司董事会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A股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取消募投项目"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72,221.03万元(含)"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35,321.28万元(含)",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2023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8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调整。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对背景和目的表述进行调整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在"(八)募集资金投向"中对募投项目及金额进行更新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删除"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相关表述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	对风险分析进行整合,补充量化数据,并按照重要性进行排序

2、《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扉页声明	扉页声明	更新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对背景和目的表述进行调整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二)确定发行方式的程序合法合规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六、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	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	删除"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相关表述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08
转债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333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667万元(含);拟用于可转债转股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667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3,333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57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0)。

2023年5月17日,公司实施首次股份回购,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截止2023年10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9,760,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 %,最高成交价为6.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2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31,980,341.12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回购股份5,810,116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4691632)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13,950,564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5779792)用于可转债转股。

该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09
转债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6.58 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8 年 3 月 29日

● 累计转股情况:"友发转债"自 2022年 10月 10日至 2023年 9月 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19,000.00元,累计转股数为 2,850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019921%。

● 本季度转股情况:"友发转债"自 2023年 7月 1日至 2023年 9月 30日,转股金额为6,000.00元,转股数为 908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00634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 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 "友发转债" 金额为人民币 1,999,981,000.00 元,占"友发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90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3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 3月 30日公开发行了2,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 20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2]113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20亿元可转债于 2022年 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友发转债",转债代码"113058"。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友发转债"自2022年10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9.39元/股。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发布公告(详见公司2022-072号公告),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友发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2年8月25日起由9.39元/股调整为 9.40元/股;2022年9月16日公司发布公告(详见公司2022-097号公告),因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85%,触发了"友发转债"转股价格下修条件,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友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6.73 元/股;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发布公告(详见公司2022-139号公告),因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友发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73 元/股;2023年1月14日公司发布公告(详见公司2023-005号公告),因实施权益分派,"友发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20日起由6.73元/股调整为6.58元/股;2023年8月9日公司发布公告(详见公司2023-086号公告),因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友发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58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友发转债"自 2023年 7月 1日至 2023年 9月 30日,转股金额为6,000.00元,转股数为 908 股;自2022年 10月 10日至 2023年 9月 30日,累计有 19,000.00元"友发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数 2,850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019921%。

(二)未转股可转债情况

截至2023 年 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友发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1,999,981,000.00 元,占"友发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990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3年6月30日)	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份(2023年7月1至2023年9月30日)	变动后 (2023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67,440,600	0	859,470,600[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2,877,942	908	570,239,050[注]
总股本	1,430,318,542	908	1,429,709,650

注:2023年8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公告》(详见2023-085号公告),公司回购注销60.98万股限制性股票后,有限售条件股份由867,440,600股变更为866,830,800股;2023年8月17日公司发布《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详见2023-089号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360,2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由866,830,800股变更为859,470,600股;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908股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360,2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由562,877,942股变更为570,239,050股。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友发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22-28891850

联系邮箱:investor@yfgg.com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10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方	简 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陕西友发
3	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唐山正元
4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管道科技

● 担保人名称

序号	担保方	简 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天津物产友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产友发
3	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友发德众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在该担保计划范围内,2023 年 9月 1日至 9月 30 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35,000.00万元;截至 2023 年9月30 日,公司(为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22,202.36万元。

● 2023 年9月份发生的担保中不存在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3年9月份公司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2023 年 9 月 1日至 9月 30 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在 2023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3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额度(万元)	实际使用时间	新增担保额度或存量贷款续担保额度	担保预计有效期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陕西友发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0,000	500	2023/9/20	存量续担保	42个月	48.41%	是	否
				700	2023/9/25					
唐山正元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15,000	3,000	2023/9/4	存量续担保	48个月	49.13%	是	否
				4,000	2023/9/7					
管道科技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0	2,000	2023/9/13	存量续担保	48个月	66.34%	是	否
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公司	物产友发、友发德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4,000	4,000	2023/9/7	存量续担保	42个月	34.76%	是	否
公司	物产友发、友发德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4,000	4,000	2023/9/21	存量续担保	42个月	34.76%	是	否
合 计			35,000	18,200	--	--	--	--	--	--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581,423.00 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577,600.00万元,其余主要为存量贷款续担保。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内调剂。如在2023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公司的,对新设立或收购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586440256D

成立日期:2011-12-26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百亿元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茂津

注册资本:1,430,458,391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铁精粉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940,459.58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326,915.11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126,884.57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613,544.47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036,025.31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4,391.44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978,970.16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384,748.06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183,667.03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594,222.10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451,378.0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1,738.64万元人民币。

2、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81MA6YD7DW31

成立日期:2017-07-20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广志

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189,943.26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91,949.41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91,315.85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97,993.84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632,268.0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630.96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183,940.29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1,169.26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80,581.49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02,771.04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283,352.47万元人民币,净利润4,484.95万元人民币。

3、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695862458M

成立日期:2009-10-19

公司注册地: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茂华

注册资本:31,93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热浸镀锌钢管、高频焊接钢管、钢塑复合管、螺旋焊接钢管、不锈钢焊接钢管、方矩形钢管项目;经销钢材、塑料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际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79,290.92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38,958.27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38,788.45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40,332.65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729,376.7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475.24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92,331.78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48,770.17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48,621.55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43,561.61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319,221.5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997.41万元人民币。

4、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04-22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友发工业园科技路1号增1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友发工业园科技路1号增1号

法定代表人:陈克春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防腐保温管、双金属复合管、钢套钢蒸汽管、水泥砂浆衬里及水泥砂浆配重管、不锈钢管、螺旋钢管、承插式钢管、热镀锌钢管、PP-R管、PE管、PVC管、铜管、管件加工制造;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管道工程安装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除外);自有厂房、机械设备租赁;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112,535.45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74,651.03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67,602.88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37,884.42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292,941.07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1,706.80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142,349.19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91,753.49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84,927.52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50,595.71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39,308.64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0,518.09万元人民币。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签署日期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责任
陕西友发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9/19	10,000	最高额保证	52	连带责任 保证
唐山正元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2023/8/17	15,000	最高额保证	54	连带责任 保证
管道科技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8/17	2,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 保证
公司	物产友发、友发德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2023/9/7	4,000	普通保证	42	连带责任 保证
公司	物产友发、友发德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2023/9/21	4,000	普通保证	42	连带责任 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度担保计划是根据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为满足部分所属公司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合理预计,所有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和长远利益,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依据 2022 年度的实际担保情况及对未来融资需求,对公司 2023年度拟发生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进行的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因此一致同意《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余额为422,202.36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7.19 %。公司对外担保全部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公司合并范围以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11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抵押人名称

序号	抵押人名称	简 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陕西友发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在该担保计划范围内,2023 年 9月 1日至 9月 30日抵/质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2,572.00万元;截止2023年9月30日,公司累计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5,880.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92%。

一、基本情况概述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581,423.00 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577,600.00万元,其余主要为存量贷款续担保。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内调剂。如在2023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公司的,对新设立或收购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

2023年 9月 1日至 9月 30日,子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银行提供抵/质押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抵/质押人名称	抵押权人名称	抵/质押	抵/质押物名称	抵/质押 合同编号	权证编号	抵押物账面金额	质押物账面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质押	保证金	12100420230000438	12180120230000543	-	4,000	4,000
				12100420230000458	12180120230000579	-	4,000	4,000
陕西友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抵押	货物	平银(天津)综字第A155202309060001(额质001)号	平银(天津)综字第A155202309060001号	14,286	-	10,000
		质押	货物	平银(天津)综字第A155202309060001(额质001)号	平银(天津)综字第A155202309060001号	-	14,286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质押	保证金	西行渭质字【2023】第011号	西行渭承字【2023】第010号	-	3,000	3,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质押	保证金	0260500145-2023年住房(质)字0017号	工银渭银承【2023】第004号	-	3,000	3,000

二、抵押人基本情况

1、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586440256D

成立日期:2011-12-26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百亿元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茂津

注册资本:1,430,458,391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铁精粉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2、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81MA6YD7DW31

成立日期:2017-07-20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广志

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抵/质押自有资产基本情况

子公司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资产为子公司自有资产,2023 年 9月 1日至 9月 30日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572.00 万元;截止2023年 9月 30日,公司累计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5,880.7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92%。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作为抵质押物,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对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资产抵质押事项的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9 日